

代號：50760  
頁次：1-1

11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、一般警察人員、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考試及112年特種考試交通事業鐵路人員、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警察人員考試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別：交通警察人員交通組

科目：交通警察學（包括交通行政與組織、交通法規與執法、交通事故處理與偵查、交通安全策略與宣導）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在取締酒後駕車作業程序與操作酒測器應注意那些事項？（25分）
- 二、警察人員執勤時，那些情形可以啟用警示燈或警鳴器依法行使交通優先權？（25分）
- 三、在「警力有限、民力無窮」概念下，各交通警察單位應受理民眾檢舉交通違規，試說明本項業務之法令依據、不予舉發之情形。（25分）
- 四、試列舉行人交通違規得以取締處罰的違規行為。（25分）